

1.检查单: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导游检查单》

2.检查模块: 个人言行

3.检查项: 导游是否存在获取购物场所、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等相关经营者以回扣、佣金、人头费或者奖励费等名义给予的不正当利益的行为

4.检查内容: 是否存在导游获取购物场所、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等相关经营者以回扣、佣金、人头费或者奖励费等名义给予的不正当利益的行为

5.检查标准:

合格情形: 导游未获取购物场所、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等相关经营者以回扣、佣金、人头费或者奖励费等名义给予的不正当利益

不合格情形: a 导游通过购物场所、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等相关经营者, 获取以回扣、佣金名义给予的不正当利益

b 导游通过购物场所、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等相关经营者, 获取以人头费、奖励费名义给予的不正当利益